

## 南臺科技大學休閒事業管理系日間大學部學生畢業專題製作須知

104年3月4日系務會議修正通過  
106年5月17日系務會議修正通過

### 一、一般規定：

1. 對象：102學年度(含)以後入學四技和二技四年級學生。
2. 修習期間：四年級上學期和四年級下學期，共兩學期。
3. 學分數：每學期一學分，共兩學分。
4. 學生以3~5人為一組，每位指導老師以收2~3組學生為原則。
5. 四技學生於二年級下學期，二技學生於三年級下學期進行專題分組和分配專題指導老師。
6. 四年級下學期「專題製作(二)」課程成績評定計算方式如下：  
學期成績 100% = 專題指導老師 60% × 專題競賽成績 40%

### 二、專題指導老師分為三階段進行，說明如下：

1. 第一階段(任務分組):由系所負責指導或申請大專生國科會計畫、三創競賽、全國實務專題競賽、國內各項競賽之老師們先行挑選專題學生。
2. 第二階段(學生自由選擇):由學生自行選擇指導老師，且需經指導老師同意。
3. 第三階段(抽籤):由學生自系辦以抽籤方式決定專題指導老師。

### 三、報告完成繳交時間：研究報告裝訂完成繳交指導老師，時間為修習專題第二學期結束前。

### 四、其他注意事項：

1. 研究報告封面格式、顏色由系主任決定，於第二學期另行通知。
2. 各組必須於四年級上學期結束前交研究計畫書一本(可不裝訂)至系辦公室彙整，列為期末成績(該組指導老師審核)。研究計畫書格式說明請參考網站上公告訊息。
3. 最後完稿繳交時間為四年級下學期結束前，須裝訂完成之正本兩本(由該組指導老師審核，以作為專題前三名和參加校內外比賽發表用)，正本內容之光碟(需註明組員姓名、學號、專題名稱、指導老師姓名及檔名)一片，專題封面及摘要各一張，專題費用支出明細表(含收據或發票，且需先交給指導老師簽名，以確認無誤)一張。專題正本格式、磁片及專題費用支出明細表由指導老師審核，若不符合系上規定，將予以退件處理。
4. 專題分組原則上以同班同學組成，若欲跨班同組或五人以上同組，需由系主任同意。

### 五、專題所有資料(含問卷調查)均需保留至少一年，以備諮詢。

### 六、如有上述規定無法適用之情形，則由系主任召開會議另行處理，不受上述規定之規範。